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崢偲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janis1032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556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2005565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辦理
112年「國中版投資理財分齡教案」種子教師研習營一
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（以下簡稱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）112年6月8日證基（宣）字第112000061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與教育部推動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」，透過學校教育，培養學生正確的金融基礎觀念，由臺灣證券交易所委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編製符合108課綱之「國中版投資理財分齡教案」，業已製作完成，可協助教師發展以金融教育為主軸之彈性學習課程或多元選修課程。
- 三、為鼓勵貴校教師運用旨揭教案，瞭解教案內容重點及獎勵方式，特舉辦種子教師研習營，希望藉由培養種子教師，再傳授學子正確理財觀念，實際應用於日常生活中，進而



提升其金融素養。

四、旨揭研習營活動自112年7月18日起至8月1日止，分別於臺中市、臺北市、高雄市及花蓮縣共舉辦4場次，免費提供全國各國中學校之在職教師參加研習，參與教師並可獲得「教師研習時數」認證。

五、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已建置「國中版投資理財分齡教案」網站專區，供全國各國中學校之在職教師查詢相關訊息，網址為<https://www.sfi.org.tw/news/news-4/3866>。。

六、檢附旨揭活動種子教師研習營EDM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